

农业农村部重点农产品市场信息平台农产品 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信息系统

(2021)

主体申报版

操

作

说

明

手

册

目录

一、下载.....	1
二、登录.....	1
三、项目申报.....	2
1.开始申报.....	2
2.填写项目信息.....	3
3.提交申请.....	7
四、项目审核.....	9
1.查看进度.....	9
2.成功立项.....	9
3.退回项目.....	10
4.取消项目.....	10
5.储备项目.....	11
五、项目验收.....	11
1.申请验收.....	11
2.验收不合格.....	12
3.验收通过.....	13
六、项目完成.....	13
主体申报审核流程图.....	15

一、下载

农业农村部重点农产品市场信息平台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信息系统 APP 支持安卓、苹果手机扫描二维码下载安装，或者在应用市场搜索“仓储申报”或“仓储冷链”下载安装。



二、登录

使用手机号码注册登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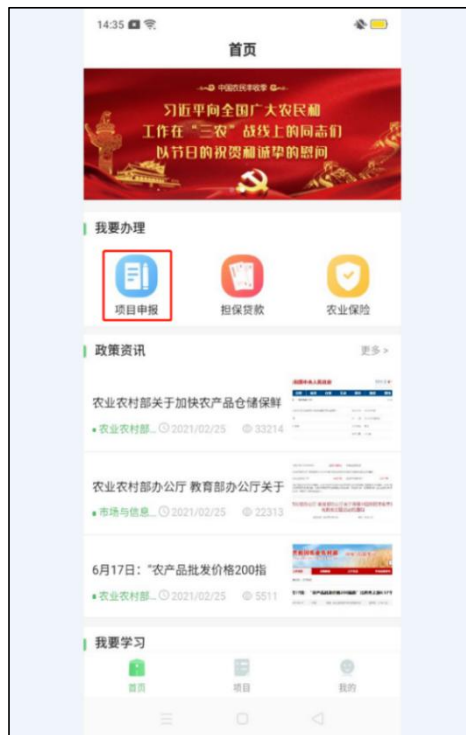


三、项目申报

(一) 开始申报

有两种方式可以进入到项目申报页面，如下。

方法 1: 在首页中可以点击“项目申报”功能，进入项目申报页面。



方法 2: 在首页中选择“项目”菜单，进入项目申报页面，点击“开始申报”，进入项目申报页面。



(二) 填写项目信息

主体申报项目时需要填写基本信息、主体经营信息、生产经营信息和项目申报信息，并上传设施建设前的现场照片。

1. 基本信息

点击进入项目申报填写页面，点击“下一步”，进入“基本信息”页面进行填写。



2.主体经营信息

填写完成基本信息后，点击“下一步”，进入“主体经营信息”页面。主体经营信息均为必填。



3.生产经营信息

填写完成主体经营信息后，点击“下一步”，进入生产经营信息

页面；勾选生产经营的类型，点击“添加”，填入相关信息。



4.项目申报信息

填写完成生产经营信息后，点击“下一步”，进入项目申报信息页面，填写现有设施、建设设施、仓储产品类型和田头市场信息，**并上传至少三张设施建设前的现场照片，若有现有设施，至少有一张照片包括现有设施全貌。**

每种类型的冷库可以填写多个设施。

填写现有设施信息。若没有现有设施，选择无；若有现有设施信息，设施信息为必填。

项目申报

基本信息 主体经营信... 生产经营信... 项目申报

现有冷库信息

是否已有冷库 有 无

储藏通风库

机械冷藏库

气调冷藏库

预冷库(设施)

建设冷库信息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新建+改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 杭州市 市辖区

详细地址 请输入详细地址

预计总投资额 请输入预计总投资额万元

申请补贴金额 请输入申请补贴金额万元

补助资金不超过预计总投资的30% (脱贫县地区不超过50%)，且最高金额不超过100万，实际补贴情况请以当地政策为准。

储藏通风库

上一步 确认

项目申报

基本信息 主体经营信... 生产经营信... 项目申报

建设冷库信息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新建+改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 杭州市 市辖区

详细地址 请输入详细地址

预计总投资额 请输入预计总投资额万元

申请补贴金额 请输入申请补贴金额万元

补助资金不超过预计总投资的30% (脱贫县地区不超过50%)，且最高金额不超过100万，实际补贴情况请以当地政策为准。

储藏通风库

上一步 12 确认

仓储产品类型必填。通过下拉框选择仓储产品，可以进行多选。

其它品种可通过勾选其它，手动填写。

项目申报

基本信息 主体经营信... 生产经营信... 项目申报

储藏通风库

机械冷藏库

气调冷藏库

预冷库(设施)

仓储产品类型 (最多3个)

种植

主要品种 请选择品种 >

其它 (未找到品种, 手动添加)

田头市场

是否建立在田头市场 有 无

在农产品生产基地，辐射带动市场所在村镇及周边村镇产品流通的小型农产品产地市场，主要开展预冷、分级、包装、干制等商品化处理及交易活动。

贷款需求 (非必填)

是否需要贷款 有 无

11

输入田头市场的信息。若没有，选择“无”；若有田头市场，除田头市场用地类型证明文件非必填项，其他信息均为必填项。

(三) 提交申请

点击“确认”按钮，进入“项目申报信息确认”页面。点击“基本信息”、“主体经营信息”、“生产经营信息”、“项目申报”标签按钮，检查信息是否有误，如需修改点击左上角“修改”按钮，进行修改。确认无误后，点击“确认提交”。



提交成功, 弹出申请成功页面及项目相关信息。点击“查看”可
查看项目详情信息。等待当地区县级农业主管部门进行立项审核。



四、项目审核

(一) 查看进度

通过“项目”页面，点击“查看进度”，即可进入到查看进度页面，查看项目状态。



(二) 成功立项

当农业农村主管部门项目审核通过后，APP 及时提醒立项成功。同时，查看进度页面里的项目状态进入“项目进行中”。



(三) 退回项目

区县主管部门审核完成后，若当地区县农业主管部门项目审核为退回，可查看审核意见。若继续申报，点击“重新申报”。



(四) 取消项目

若农业农村主管部门项目审核为取消项目，可查看审核意见。取消项目本年度不可再次申报。



(五) 储备项目

若农业农村主管部门项目审核为储备项目，则需要等待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对项目进行立项。

五、项目验收

(一) 申请验收

点击进入“项目”页面，点击“申请验收”，填写申请验收信息，并上传至少三张项目建设中和建设完成后的两种状态照片，项目建设中的图片必须含有施工人员；申请验收成功后项目当前状态变为“项目待验收”。



(二) 验收不合格

若验收不合格,则农业农村主管部门验收退回。建设主体整改后,点击进入“项目”页面,点击“重新申请验收”,可重新验收。



(三) 验收通过

农业农村主管部门验收通过后，此时项目状态变为“验收通过”。



六、项目完成

建设主体兑付补助资金后，点击“补贴金额待确认”，填写实际补助金额。项目状态变为“已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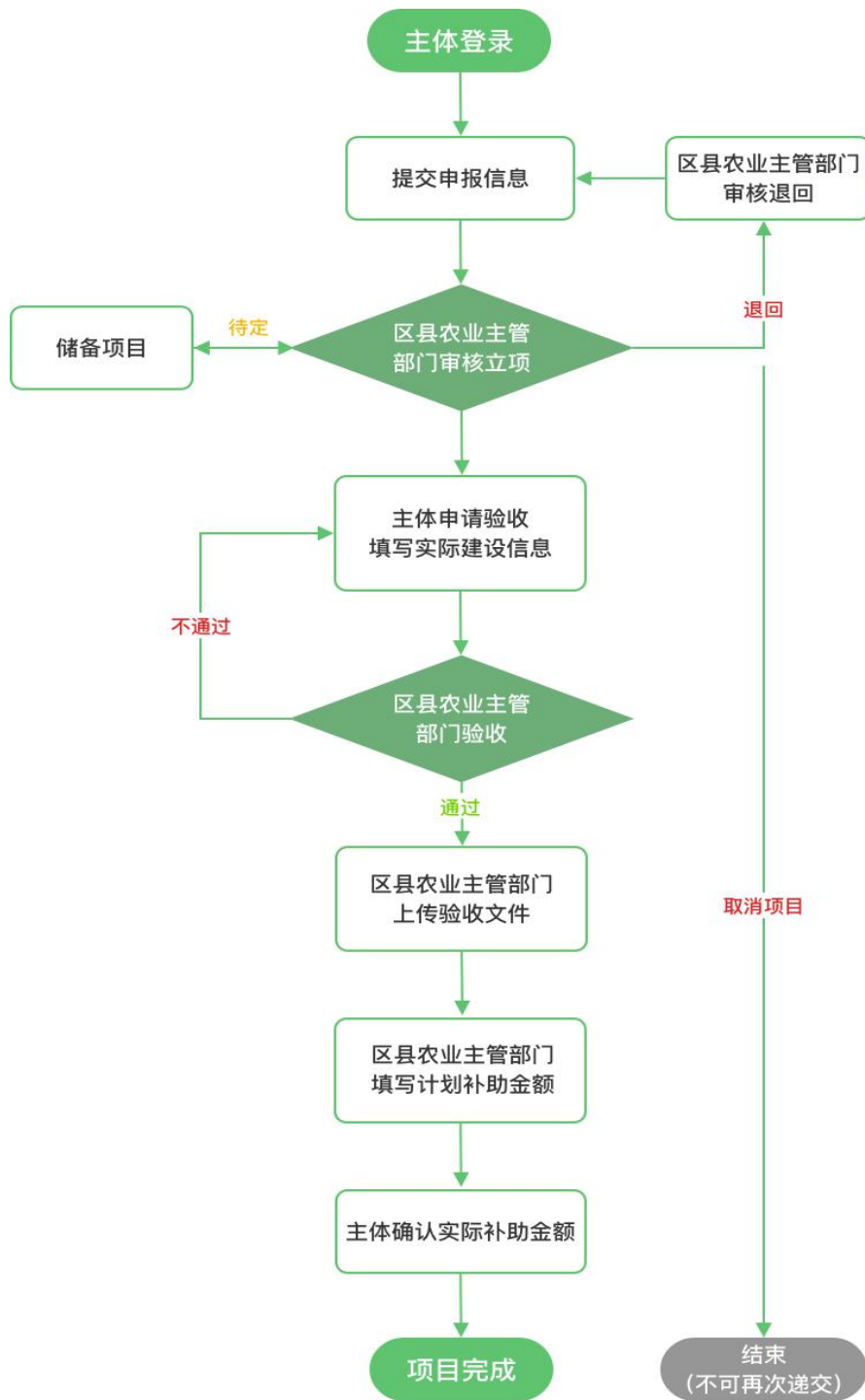
请注意：项目完成后无法退回修改信息!!! 在填写实际补助资金前，务必认真核实填报信息，仔细检查！注意补助金额的单元为万元!!



次年用户可以通过“项目”页面中，点击右上角的“申报记录”查看申报的项目。



主体申报审核流程图



※ 如遇任何系统审批问题请拨打咨询电话：186-0043-9651。